

#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郑政文〔2016〕38号

---

郑州市人民政府

## 关于印发郑州市 2016 年深化“五单一网” 制度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郑州市 2016 年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工作要点》  
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2016 年 3 月 9 日

# 郑州市 2016 年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 改革工作要点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简政放权、转变政府职能工作的总体部署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环境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，现就全市 2016 年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工作，提出如下工作要点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深化、提升、规范“三步走”要求，坚持“改革为先、服务当头”，以规范完善全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、深化政务服务网运用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为重点，进一步简政放权，坚持“放、管、服”并重，“点、面”结合，创新服务方式、优化服务流程，持续巩固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成效，规范行政权力运行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加快打造全国一流的政务服务环境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规范统一市县乡村四级政务服务管理构架和运转模式，开展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市县统筹，强力推进政府信息共

享，强化行政权责事项网上公开透明运行，构建以简政放权促进政府职能转变，以政府职能转变促进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完善，推动政务服务“线上”、“线下”两个平台全面融合，完善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“四级联动”，力争2016年6月底实现便民服务网点覆盖率、新形成的政府信息资源共享率、试行的公共服务事项网上可申报率3个100%；2016年12月底前实现行政权责事项网上运行率、电子监察系统监管率、公共服务事项进驻大厅率达到3个100%。

### 三、工作任务

#### (一) 规范完善全市政务服务体系

1. 统一政务服务管理构架。制定郑州市规范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，出台相关工作机制，统一规范市、县、乡三级政务服务机构职能、运行体制、人员管理、事项进驻、考核奖惩等工作，推进乡（镇、办）便民服务中心、村（社区）便民服务点全覆盖建设，为政务服务四级联动提供基础保障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中心

责任单位：市编办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绩效办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2. 加快市级政务服务大厅建设。安排专人全程参与新大厅建设的统筹协调工作，做好大厅功能布局、内部装修，同步完成大厅管理系统、业务系统等信息化建设，建立健全大厅内部管理

制度，科学确定进驻大厅的部门、事项、人员数量，做好大厅启用的准备工作。依托市级政务服务大厅，建设集行政审批、基本公共服务、市大数据交易中心、市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等为一体的综合性政务服务大厅。

责任单位：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市数字办、市财政局、市规划局、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3. 编制公共服务事项目录。按照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的要求，进一步梳理公共服务事项，在2015年行政权责清单的基础上，编制市县乡三级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，确定服务流程和承诺办理时限等，实行目录管理，并予以公开，为公共服务事项进驻办事大厅运行奠定基础。

牵头单位：市编办

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，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## （二）深化政务服务网运用

4. 继续推进政务服务网建设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，按照统一技术标准，推进各专网业务系统与郑州市政务服务网数据实现便捷对接。根据政务服务网前期运行情况，结合办事群众的咨询、投诉和建议，优化简化网上办事流程。运用大数据手段，对所有行政权责事项进行梳理甄别，实现行政权责事项星级管理。完善政务服务网建设管理政策规章体系。

牵头单位：市数字办

责任单位：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、市政府法制办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5. 推动政务信息资源有序共享。继续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建成并运行郑州市政府数据资源服务平台，完善常住人口信息库、法人数据库和空间地理信息库等基础数据库，重点加快信息资源尤其是历史证照信息共享步伐，实现户籍、工商、税务、民政等部门业务信息资源按需共享，出台信息共享管理规范。6月底前，完成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公示。加大政府数据资源向社会开放服务力度，促进政府信息资源开发利用。

牵头单位：市数字办

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统计局、市政府法制办、政务服务中心、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3月底前完成户籍、工商、税务、民政等部门业务信息资源共享；6月底前完成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公示

6. 加快行政权责事项入网运行。推进行政处罚信息化，启动试点单位网上执法办案、全程留痕，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。探索行政征收、行政强制等其他类型行政权责事项联网运行，逐步实现所有行政权责事项入网运行。扩大政务服务事项网上运行广度，加快推广政务服务网移动APP、微信城市服务等移动终

端服务模式，让群众随时随地感受到改革带来的便利。

牵头单位：市数字办

责任单位：市政府法制办、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7. 加快推动政务服务四级联动运行。以政务服务网为依托，在现有8个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实行三级并网、四级联动的基础上，以中牟县（含刁家乡、付李庄社区）、新郑市（含孟庄镇、鸡王社区）、二七区（含嵩山路街道办事处、黄岗寺社区）、管城回族区（含航东路街道办事处、中鼎社区）、郑东新区（含祭城路街道办事处、阿卡迪亚社区）为试点，推进更多的事项四级联动，使40个事项能够实现四级顺畅联动，让群众就近接受政务服务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市编办、市政府法制办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重点项目办、市数字办、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8. 强化行政权责事项运行监管。落实行政权责事项岗位责任制，明确每个事项各个环节的运行流程、岗位职责，制定廉政风险防控措施，量化追责情形。利用行政效能电子监察系统，对行政权责事项运行进行全程监管、预警纠错，提升清单的执行

力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府法制办、市编办

责任单位：市监察局、市数字办、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全年

9. 打造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示范区。以上街区为示范区，全面推行行政审批、行政处罚等行政权责事项网上办理，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，试行行政审批服务星级管理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上街区

完成时间：全年

### （三）健全配套机制

10. 建立权力运行监管体系。以“周清月结季通报年考核”机制为重点，建立健全“五单一网”联合督查、研判会商、绩效考核、监督问责、动态调整、投诉处理等配套机制，探索形成绩效考核结果自动生成机制，定期通报排名，倒逼各级各部门规范用权。根据法律法规立改废释情况、机构改革和职能调整情况、“清单”运行情况等，及时对我市清单进行动态调整，完善固化清单事项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市政府法制办、市编办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各相关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

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3月底前

11. 客观公正组织绩效考核。按照绩效考核办法，对11个县（市、区）、4个开发区和市级部门的行政审批绩效和行政权责运行绩效进行考核，以考核推动行政权力规范运行、公共服务优质提供。考核成绩列入市政府年度考核和市绩效考核体系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市绩效办、市政府法制办、市编办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市数字办

完成时间：全年

#### （四）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

12. 推进实现市县改革一体化。开展县（市、区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监督检查活动，重点对第十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执行情况、“1+9+8”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、“两集中两到位”改革及落实情况、行政审批入网办理情况、规范审批情况及市县统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统一县（市、区）审批事项的名称、环节、时限、流程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中心

责任单位：市数字办、市级各相关行政审批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3月底前

13. 清理规范审批中介事项。按照全省统一部署，出台我市中介服务事项的清理规范工作方案，制定中介服务清单目录，规范中介服务收费和服务行为，破除审批过程中的中介服务垄断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、市编办

责任单位：市物价局、市级各相关行政审批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14. 完善并联审批机制。对建设项目并联审批机制进行完善，根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新成果，重新设计并联审批事项及划分阶段，优化内部连接机制。研究“先照后证”、“一照一码”条件下，企业登记并联审批机制完善的方向、方法，构建适应新要求的企业登记并联审批机制。

牵头单位：市重点项目办

责任单位：市工商局，市级各相关行政审批职能部门

完成时间：2016年6月底前

15. 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。在总结市卫计委、市园林局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城建委、市食品药品监管局等5个试点单位经验的基础上，加快其余单位的标准化建设，9月底前完成市级行政审批标准化体系构架。将行政审批标准化延伸至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，以标准化促行政审批规范化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中心

责任单位：市级各相关行政审批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

## 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全年

16. 探索推行“一口受理”。在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窗口，实行“一口受理”，市政务服务大厅启用后，相关部门不再单设受理窗口，所有业务均由并联审批窗口受理、转办。以新郑市、荥阳市和市住房保障局为试点，按照“审管分离、受审分离”的思路，探索将部门设立的多个审批窗口整合为综合窗口，各窗口平行受理本单位全部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，变“多头受理”为“一口受理”。条件成熟后在全市各级各部门推开，为下一步推行政务服务“同城通办”打好基础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市级各相关行政审批职能部门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

完成时间：全年

17. 打造公共服务事项办理样板。以独生子女父母退休奖励扶助金发放、老年优待证办理、老年公交卡办理3个民生服务事项办理为重点，探索由群众“申请办理”向部门“主动服务”转变，加大效能监察力度，倒逼部门主动履行责任。

牵头单位：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市编办、市监察局、市卫计委、市民政局、市交通委

完成时间：全年

## 四、有关要求

### （一）统一思想认识

各级各部门要站在改革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认识，主动工作，相互配合、分工协作。各专项任务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要增强主体意识，强化时间节点观念，确保各项任务按时完成。

### （二）加强工作统筹

市政务服务改革管理办公室要发挥统筹总揽作用，通过督促、督办、检查、通报等方式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进度，并将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列入年度各单位政府目标和绩效考核范围。市监察局要对进展缓慢、推进不力的单位负责人进行约谈及问责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各牵头单位要发挥好统筹统管作用，制定专项工作方案，细化工作任务、责任、工作节点等，建立工作台账，做好单项牵头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推进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高效推进；市各部门要加强对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的业务培训和指导，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。

### （三）落实配套保障

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发挥“1+1+5”和“四个一”工作机制作用，为深化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造条件，以打造便民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为出发点，加强组织领导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继续在平台建设、队伍建设、工作经费等方面予以充分保障，助力“五单一网”制度改革不断深化。

---

主办：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厅二处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郑州警备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---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6年3月9日印发

---

